

证券代码：873411

证券简称：浩辉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的综合授信业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国玉女士及其配偶涂水印，公司总经理王刚先生其配偶王琴为上述所涉授信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王刚、孙国玉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孙国玉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京山新街 63 号 1 栋 2 单元 202 户

关联关系：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32.22%。

2. 自然人

姓名：涂水印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京山新街 63 号 1 栋 2 单元 202 户

关联关系：涂水印系孙国玉配偶

3. 自然人

姓名：王刚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电建小区 5 幢 302 室

关联关系：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30.00%。

4. 自然人

姓名：王琴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电建小区 5 幢 302 室

关联关系：王琴系王刚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股东孙国玉女士及其配偶、王刚先生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 年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股东孙国玉女士及其配偶、王刚先生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实现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未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浩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